

北京林业大学党政办公室文件

北林党政办发〔2019〕19号

北京林业大学党政办公室关于印发 《北京林业大学庆祝建校 67 周年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现将《北京林业大学庆祝建校 67 周年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分工，做好相关活动组织实施。

北京林业大学党政办公室

2019 年 10 月 14 日

北京林业大学庆祝建校 67 周年活动方案

2019 年是学校建校 67 周年,为扩大学校影响力,增强师生、校友凝聚力,学校决定举办相关纪念和庆祝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一、活动主题

守北林初心、担绿色使命

二、指导思想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将纪念活动与当前正在开展的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活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充分结合起来,追寻北林办学初心、回顾我校发展历程,激励广大师生校友爱校荣校兴校,为建成扎根中国大地的世界一流林业大学、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心聚力、共同奋斗。

三、主要活动

1. 筑初心——纪念建校 67 周年升旗仪式

主要内容: 为纪念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建校 67 周年,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在校庆日当天上午举办升旗仪式,号召全校师生筑牢初心、勇担使命,为投身祖国的绿色事业作出积极贡献。

举办时间: 10 月 16 日(周三)上午 7 点 30 分

举办地点: 主楼前

牵头单位: 党委宣传部、校团委

2. 忆初心——纪念建校 67 周年主题展

主要内容:展示学校办学重要历史档案,以办学重要时间节点为主线,通过图片、影像、实物等形式,呈现北林建校 67 年来的重要发展大事、重要文史资料、重要历史瞬间,通过回顾历史让师生校友更加牢记北林初心和办学使命,为开启北林崛起新征程凝心聚力、共同奋斗。

举办时间:10月16日(周三)上午9点开幕,展览时间将持续到10月底

举办地点:新食堂四层多功能厅

牵头单位:党政办、档案馆、艺术设计学院

3. 话初心——纪念建校 67 周年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座谈会

主要内容:校领导、离退休教师代表、校友代表、教师代表、学生代表在建校 67 周年之际共话北林人的初心和使命。

举办时间:10月16日(周三)上午10点

举办地点:新食堂四层多功能厅

牵头单位:党政办公室

4. 述初心——纪念建校 67 周年北林人奋斗故事分享会

主要内容:校内外优秀北林人讲述个人成长和奋斗的故事,用身边人身边事激励广大师生。

举办时间:10月16日(周三)下午2点

举办地点:待定

牵头单位:党委学工部、招生就业处

5. 颂初心——大型原创话剧《梁希》公演

主要内容:话剧以梁希先生重要人生经历为线索,展现梁希

先生幼年立志报国到为我国林业发展和林业教育事业倾尽毕生精力、做出重要贡献的人生故事。在校庆日当天晚上公演，旨在向师生传颂梁希先生的人生故事，用梁希先生的精神品格感召一代代林业人为建设美丽中国奉献智慧和汗水。

举办时间：10月16日（周三）晚上7点

举办地点：田家炳体育馆

牵头单位：校团委

四、工作要求

1. 统一思想认识，营造良好氛围。今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98周年，也是我校为建设“扎根中国大地的世界一流林业大学”崛起奋进之年。对即将迎来的建校67周年，各单位要统一思想、高度重视本次校庆活动对推动我校各项事业发展的重要意义；要加强氛围营造，把校庆活动作为推进校园文化和校友工作的重要契机抓紧抓好。

2. 结合自身实际，丰富庆祝活动。各单位要在本方案的基础上，结合自身特点，发挥主观能动作用，策划好其他庆祝活动；要加大宣传力度，通过各种方式、多种渠道宣传学校，扩大学校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各学院要主动与校友和合作单位联系，邀请各界校友和嘉宾参加校庆活动。

3. 落实“反四风”要求，厉行节俭规范。各单位要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和“反四风”工作要求，加强对各类校庆活动的监督管理，不得利用校庆活动名义违规吃喝、发放钱物、请客送礼，不得将校庆活动商业化、庸俗化。

北京林业大学党政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10月15日印发
